

证券代码：301567

证券简称：贝隆精密

公告编号：2026-052

贝隆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贝隆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

2、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 3 人，董事长杨炯先生、独立董事陈震聪先生、戴梦华先生、应可慧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。

4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炯先生主持，副总经理蒋飞先生、财务总监魏兴娜女士、董事会秘书吴磊先生、证券事务代表杭天宇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 2026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编制了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董事会认为：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公司结合客户需求、市场环境变化、新技术和新客户研发和开发进度，对募投项目在装修、安装设备及软硬件购置等方面实施动态控制，在满足当前公司生产和研发需求的基础上，合理控制产能扩张和募集资金使用节奏。切实保障募投项目的建设质量与预期效果，实现资源的合理高效配置，最大程度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经公司慎重研究，决定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、实施方式、项目用途和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，将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8 年 1 月 22 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

保荐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贝隆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六日